

关于冬季开展团组织生活、主题团日活动安全注意 事项的通知

各院（系）团总支、团支部、各校级学生组织：

由于冬季来临，气温骤降，随之而来的安全隐患也使人生畏。为了保障广大学生的安全，确保团组织生活和主题团日活动在冬季顺利开展，决定提出以下关于冬季开展团组织生活和主题团日活动安全注意事项的通知。

一、用电安全

1、由于举办团组织生活和开展主题团日活动期间属于用电高峰期，每个教室的额定功率又是相对有限的，在使用教室时请注意用电，不得超出教室的额定功率，以免电压过高引发危险；

2、严禁出现使用大功率电器的行为。

二、用火安全

1、冬季来临，天气干燥，在举办团组织生活和主题团日活动时请注意用火的安全。严禁使用明火来装点教室、举办活动等。

2、在使用取暖设施上，也请各学院团总支监督好本学院团支部，各校级学生组织管理部门监督好相关学生组织在安全范围内使用。

三、公共设施保护

1、对于教室的保护：

(1) 在使用教室时，请注意保持教室卫生，使用后请及时打扫

干净；

(2) 请注意对教室内其他公共设施的保护，如黑板、电灯、墙壁、桌椅等。布置教室时请不要用双面胶等粘度过高的物品，以免影响教师上课和教室的美观。

2、对其他场地的保护：由于各团支部积极开展户外团组织生活，在保障安全的前提下，请各团支部对篮球场、足球场、体操房、乒乓球、大礼堂等及其内置的公共设施加以保护，不要造成公共设施的损坏。

四、注意事项

1、望各学院团总支、团支部、校级学生组织认真贯彻团的精神，积极开展有意义、安全可行的团组织活动，优化组织生活氛围，共建优秀、先进集体；

2、本通知自即日起生效，请各学院团总支认真贯彻执行。

共青团安顺学院委员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一日

主题词：分团委 组织生活 通知 安全注意事项

共青团安顺学院委员会

2013年11月28日印发
